

XCA憑證申請範例

憑證IC正卡為例

1. 在XCA首頁點選【憑證申請】

XCA 組織及團體
憑證管理中心

網站導覽 | 政府憑證總覽 | 關於XCA | 常見問題 | 客服專區

憑證申請

憑證作業

訊息公告

初審註冊窗口專區

儲存庫

資料下載

常用連結

最新憑證屆期通知

修改及補列印申請書

申請狀態查詢

開卡作業

鎖卡解碼/重設PIN碼

用戶代碼重設

HICOS卡片管理工具

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 屆期換發

憑證IC卡**到期前**,可使用原卡片辦理線上換發

我要換發



憑證進度查詢

查詢憑證申請狀態
僅供IE瀏覽器使用

申請查詢

開卡作業

當您收到卡片時,為避免被冒用,請進行開卡作業,開卡完畢後,取得PIN碼,才可使用卡片。

我要開卡

屆期換發

查詢目前的憑證有效狀態及憑證詳細資料

我要換發

鎖卡解碼

憑證IC卡連絡人修改
憑證廢止 憑證停用/復用

我要解碼

屆期通知

最新XCA憑證屆期重新申請通知

我要查詢

2.選擇【申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】後 輸入【組織/團體名稱】或【統一編號】

XCA 組織及團體憑證管理中心

網站導覽 | 政府憑證總覽 | 關於XCA | 常見問題 | 客服專區

憑證申請 | 憑證作業 | 訊息公告 | 初審註冊窗口專區 | 儲存庫 | 資料下載

憑證申請

憑證申請作業流程說明

申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

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屆期換發

申請組織及團體非IC卡類憑證

修改及補列印申請書

申請狀態查詢

查詢憑證用戶主管機關

OID新增及異動申請服務

首頁 > 憑證申請 > 申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

申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

請先輸入您的組織或團體名稱、統一編號，確認OID識別碼

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是簽發給各級公私立學校、財團法人、社團法人、行政法人、自由職業事務所及其他組織或團體等6類憑證用戶。

組織/團體名稱： **或** 統一編號：

查詢

注意事項

- 各組織及團體申請IC卡類憑證時，請務必於憑證申請書註明憑證用途(請自行於公文或申請書上空白處填寫)，以利複審作業進行；若未註明憑證用途者，憑證管理中心將以退件方式處理。
- 請記得發文，同一組織團體多張憑證申請書可以合併於1份公文下遞送。
- 組織及團體於提出憑證IC卡前，應先行檢視單位內是否已持有組織及團體憑證並優先勻用(如不知單位持有憑證情形，可洽客服中心查詢)，如因新興業務且需頻繁使用，再行提出憑證申請，各組織及團體應依實際需求提出申請。
- 1張「憑證申請表」只能對應申請1張卡片，若您的需求為3張卡片，請填寫3張申請表。
- 為環保節能，學校類憑證申請可採用公文電子交換，將憑證申請書以附件檔傳送。

2.1若無符合資料 請點選【我要建立資料】

XCA 組織及團體
憑證管理中心

網站導覽 | 政府憑證總覽 | 關於XCA | 常見問題 | 客服專區

憑證申請 | 憑證作業 | 訊息公告 | 初審註冊窗口專區 | 儲存庫 | 資料下載

憑證申請

憑證申請作業流程說明

申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

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
屆期換發

申請組織及團體非IC卡
類憑證

修改及補列印申請書

申請狀態查詢

查詢憑證用戶主管機關

OID新增及異動申請
服務

首頁 > 憑證申請 > 申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 查詢無符合資料

申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 查詢無符合資料

查詢結果，沒有符合資料，請確認是否有無所屬組織團體名稱或重新查詢

我要建立資料 重新查詢

3.點選所要申請憑證之類別(以正卡為例)

憑證申請

憑證申請作業流程說明

申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

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屆期換發

申請組織及團體非IC卡類憑證

修改及補列印申請書

申請狀態查詢

查詢憑證用戶主管機關

OID新增及異動申請服務

首頁 > 憑證申請 > 申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

申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

- Step 1 正附卡申請選擇
- Step 2 同意用戶約定條款
- Step 3 線上填寫申請表
- Step 4 列印申請書及用戶代碼函
- Step 5 確認完成線上申請
- Step 6 查詢憑件主管機關窗口

正附卡說明

- 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，採單一正卡、多張附卡政策，可提供您因應內部作業方式，或應用於不同系統時分開使用，減少卡片共用的情況。
- 正卡僅可申請一張，附卡可以申請多張，1024位元IC卡使用期限為發卡日期後5年，2048位元IC卡使用期限為發卡日期後6年。

注意事項

- 憑證發放原則公告：
 - 各組織及團體申請IC卡類憑證時，請務必於憑證申請書註明憑證用途(請自行於公文或申請書上空白處填寫)，以利複審作業進行；若未註明憑證用途者，憑證管理中心將以退件方式處理。
 - 單一憑證應用限核發一張憑證IC卡，不提供備卡使用，若有多張需求，請於申請書或公文上註明原因。
 - 組織及團體於提出憑證IC卡前，應先行檢視單位內是否已持有組織及團體憑證並優先勻用(如不知單位持有憑證情形，可洽客服中心查詢)，如因新興業務且需頻繁使用，再行提出憑證申請，各組織及團體應依實際需求提出申請。
- 1張「憑證申請表」只能對應申請1張卡片。若您的需求為3張卡片，請填寫3張申請表。
- 若申請內容資料不符，將Email通知退件處理。
- 組織團體名稱因整併等原因有所變更，請廢止原憑證重新申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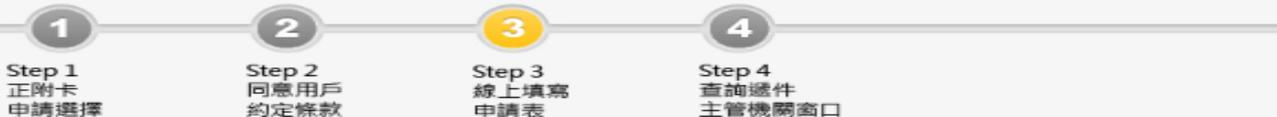
已新增憑證發放原則，請參考上列注意事項！

我要申請正卡 我要申請附卡

下一步

4. 填寫申請資料(*為必填欄位)

申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(正卡)步驟3



組織及團體憑證正卡申請表

申請資格標註*者請務必填寫

組織識別碼OID *	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2.16.886.103.101101"/>	組織識別碼OID查詢
組織團體代表電子郵件信箱*	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xca@xca.nat.gov.tw"/> <small>請輸入電子郵件信箱</small>	
用戶代碼 *	請自行設定6位到10位之英數字或符號(大小寫有別),查詢憑證申請進度、憑證IC卡開卡、憑證暫時停用等作業皆會使用到用戶代碼,請務必牢記!	
	輸入用戶代碼: 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....."/>	確認用戶代碼: 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....."/>

憑證聯絡人資料(標註*者請務必填寫)

6-10碼英數字或符號

說明:

- 憑證連絡人負責擔任憑證申請的聯絡窗口,需由組織或團體相關人員擔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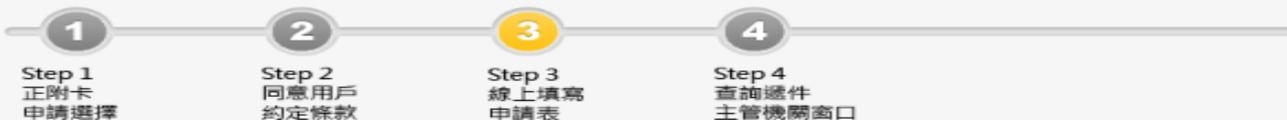
姓名 *	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test"/>
憑證用途 *	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test"/>
電子郵件信箱 *	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xca@xca.nat.gov.tw"/>
卡片寄送地址 *	台北市 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中正區"/> 郵遞區號5碼 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10048"/> 郵遞區號查詢 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信義路一段21號"/> <small>縣市/鄉鎮市(區)請勿重複填寫</small>
電話 *	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02-21927111"/> 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X"/>
傳真	<input type="text"/>

查詢結果:

上傳申請資料

5. 確認所填寫資料無誤後，點選【上傳申請資料】

申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(正卡)步驟3



組織及團體憑證正卡申請表

申請資格標註*者請務必填寫

組織識別碼OID *	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2.16.886.103.101101"/>	組織識別碼OID查詢
組織團體代表電子郵件信箱*	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xca@xca.nat.gov.tw"/> <small>請輸入電子郵件信箱</small>	
用戶代碼 *	請自行設定6位到10位之英數字或符號(大小寫有別)，查詢憑證申請進度、憑證IC卡開卡、憑證暫時停用等作業皆會使用到用戶代碼，請務必牢記！ 輸入用戶代碼： 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....."/> 確認用戶代碼： 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....."/>	

憑證聯絡人資料(標註*者請務必填寫)

說明：

- 憑證聯絡人負責擔任憑證申請的聯絡窗口，需由組織或團體相關人員擔任。

姓名 *	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test"/>
憑證用途 *	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test"/>
電子郵件信箱 *	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xca@xca.nat.gov.tw"/>
卡片寄送地址 *	台北市 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中正區"/> 郵遞區號5碼 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10048"/> 郵遞區號查詢 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信義路一段21號"/> <small>縣市/鄉鎮市(區)請勿重複填寫</small>
電話 *	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02-21927111"/> 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X"/>
傳真	<input type="text"/>

查詢結果：

6.上傳申請資料後，點選【列印申請資料】

(用戶代碼及申請書會寄至憑證聯絡人之信箱)

1 Step 1 正附卡申請選擇

2 Step 2 同意用戶約定條款

3 Step 3 線上填寫申請表

4 Step 4 查詢條件主管機關窗口

組織及團體憑證正卡申請表

申請資格標註*者請務必填寫

組織識別碼OID *	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2.16.886.103.101101"/>	組織識別碼OID查詢
組織團體代表電子郵件信箱*	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xca@xca.nat.gov.tw"/> <small>請輸入電子郵件信箱</small>	
用戶代碼 *	請自行設定6位到10位之英數字或符號(大小寫有別)，查詢憑證申請進度、憑證IC卡開卡、憑證暫時停用等作業皆會使用到用戶代碼，請務必牢記！ 輸入用戶代碼： 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*****"/> 確認用戶代碼： 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*****"/>	

憑證聯絡人資料(標註*者請務必填寫)

說明：
1. 憑證連絡人負責擔任憑證申請的聯絡窗口，需由組織或團體相關人員擔任。

姓名 *	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test"/>		
憑證用途 *	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test"/>		
電子郵件信箱 *	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xca@xca.nat.gov.tw"/>		
卡片寄送地址 *	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台北市"/>	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中正區"/>	郵遞區號5碼 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10048"/> 郵遞區域查詢
	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信義路一段21號"/> <small>縣市/鄉鎮市(區)請勿重複填寫</small>		
電話 *	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02-21927111"/>		
傳真	<input type="text"/>		

查詢結果：流水號040010000000000000036054處理成功。如需修改申請資料，請按「修改申請資料」按鈕。如資料正確，請按「列印申請資料」按鈕，申請資料將會寄到您的聯絡人信箱

7.將申請書列印後，蓋上組織大小章

社團法人憑證IC卡正卡申請書

- 申請案號：0400100000000000000036054

- 填寫日期：民國2015年11月19日

社團法人資料

名稱	憑證查詢測試中心
社團法人OID	2.16.886.103.101101
電子郵件信箱	xca@xca.nat.gov.tw

備註：名稱欄位若為空白請在列印後自行填寫

憑證聯絡人資料

姓名	test
憑證用途	test
公務電子郵件信箱	xca@xca.nat.gov.tw
公務聯絡人通訊地址	10048台北市中正區信義路一段21號
公務電話	02-21927111
公務傳真	

印鑑資料

社團法人設立登記印鑑(圖記)	社團法人負責人印鑑
蓋上大小章	

※本申請書一式兩份，一份送至憑證申請窗口，另一份則請申辦自行收執。

※註：自101年4月26日起，憑證聯絡人資料表格欄位異動，原「職稱」一欄，已更訂為「憑證用途」；憑證聯絡人如發現此欄位記載之內容不符，勞請至本網站 > 憑證及IC卡相關作業 > 憑證及IC卡聯絡人資料修改，進行相關修訂作業。
憑證申請諮詢服務專線：02-2192-7111

8.將公文及此申請書發文至所屬登記立案主管機關(初審窗口)進行初審

社團法人憑證IC卡正卡申請書

- 申請案號：040010000000000000036054

- 填寫日期：民國2015年11月19日

社團法人資料

名稱	憑證查詢測試中心
社團法人OID	2.16.886.103.101101
電子郵件信箱	xca@xca.nat.gov.tw

備註：名稱欄位若為空白請在列印後自行填寫

憑證聯絡人資料

姓名	test
憑證用途	test

8.將公文及此申請書發文至所屬登記立案主管機關(初審窗口)進行初審。

※本申請書一式兩份，一份送至憑證申請窗口，另一份則請申辦自行收執。

※註：自101年4月26日起，憑證聯絡人資料表格欄位異動，原「職稱」一欄，

已更訂為「憑證用途」；憑證聯絡人如發現此欄位記載之內容不符，

勞請至本網站 > 憑證及IC卡相關作業 > 憑證及IC卡聯絡人資料修改，進行相關修訂作業。

憑證申請諮詢服務專線：02-2192-7111



組織及團體憑證管理中心

客服中心:02-2192-7111

服務信箱: egov@service.gov.tw